

明溪县计划生育协会

关于 2026 年计划生育补助专项资金信息公开

一、部门专项资金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序号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年度预算安排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资金支出标准
1	计划生育补助（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上大学奖励金、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费）	计生协会	6.21	通过对计生困难群众的关怀，让计生群众优先享受改革发展成果，完善利益导向，推动社会公平正义，密切党群干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上大学奖励金一次性补助 1000 元；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费每户投保 300 元/户。

二、管理办法

计划生育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计划生育专项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程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计划生育协会关于印发《三明市市级生育关怀行动和居委会计生协会会长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明财社〔2021〕13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计划生育补助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是指县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开展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上大学奖励金、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费等项目专项经费。

第三条 专项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应当遵循统一管理、科学分配、规范使用、注重绩效的原则。

第四条 县计划生育协会负责县级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并对专项资金的使用开展跟踪监督与绩效评价。

第五条 专项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向：

用于开展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上大学奖励金、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保费，主要通过通过对计生困难群众的关怀，让计生群众优先享受改革发展成果，完善利益导向，推动社会公平正义，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第六条 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上大学奖励金是根据各乡镇按要求摸底公示上报的人数进行补助，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保费根据县卫健局确认的计生特殊家庭为其承保每户300元。

第七条 县计划生育协会应当按照绩效目标对专项资金进行跟踪监控和绩效评价，对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采取措施进行整改。

第八条 专项资金应当按照规定的用途和范围使用，禁止用于一般性业务费和“三公”经费支出。专项资金的支付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应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第十条 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虚报、冒领、截留、挪用等违法行为的，除责令将资金归还原有渠道或收回财政外，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对相关部门和单位予以处理，并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三、申报指南

1. 各乡（镇）计生协会按要求上报符合奖励条件的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上大学名单，卫健局提供计生特殊家庭名单。

2. 县计生协会汇总符合奖励的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上大学名单，符合承保的计生特殊家庭，向县财政申请专项资金。

四、分配结果 农村独女户、二女扎户女孩考取大学本科的一次性补助 1000 元，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每户投保 300 元/户。

五、绩效评价

计划生育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资金总额：		6.21	
财政拨款：		6.21	
其他资金：			
2026 年预算安排 6.21 万元，执行年限 1 年，通过对对计生困难群众的关怀，让计生群众优先享受改革发展成果，完善利益导向，推动社会公平正义，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学奖励金发放 45 人	45 人
		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 57 户	57 户
		项目资金落实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内完成	100%
	成本指标	发放助学奖励金、护理补贴保险保费	6.2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和谐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生群众的幸福感	提高